

证券代码：600420 证券简称：现代制药 公告编号：2015-033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9月1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5 年 9 月 15 日 下午 2 点

召开地点：上海市陕西北路 670 号沪纺大厦四楼大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5 年 9 月 15 日

至 2015 年 9 月 15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选举杨逢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将于 2015 年 9 月 2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

三、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420	现代制药	2015/9/10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登记采用现场登记和信函方式登记的方式，凡符合参会登记条件的股东，请在规定时间内办理登记手续并附上登记凭证，以便确认参会。

(二) 登记凭证:

- 1、个人股东: 股东登记表、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和股东帐户卡复印件; 如委托, 需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帐户卡复印件及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 2、法人股东: 股东登记表、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书面委托书(须加盖公章)、出席人身份证复印件和股东帐户卡复印件。

(三) 登记时间: 2015 年 9 月 14 日 9:00-16:00。

(四) 登记地址: 上海市东诸安浜路 165 弄 29 号 4 楼 (纺发大厦上海立信维一软件有限公司内), 靠近江苏路。

(五) 登记的交通方式: 地铁二号线江苏路站 4 号口、公交 01 路、62 路、562 路、923 路、44 路、20 路、825 路、138 路、71 路、925 路。

(六) 现场登记问询及传真电话: 021-52383305。

六、 其他事项

(一)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 与会股东的食宿与交通费均自理。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 (2014 年修订)》和上海金融办、中国证监会上海证监局《关于维护本市上市公司股东大会会议秩序的通知》的有关规定,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不发放礼品 (包括有价证券)。

(二)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 上海市北京西路 1320 号 (邮政编码: 200040)

联系电话: 021-52372865

传真号码: 021-62510787

联系人: 魏冬松、刘多

特此公告。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8 月 29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15 年 9 月 15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选举杨逢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